|  |
| --- |
| **化隆县发展和改革局责任清单**  |
| 序号 | 实施编码 | 行政权力项目名称 | 行政权力项目类别 | 实施对象 | 承办机构 | 公开范围 | 收费依据及标准 | 法定时限 | 承诺时限 | 追责情形及依据 | 咨询电话 | 监督投诉电话 | 办理地点 | 实施层级 | 其他 |
| 1 | 11632127MB0N46181U4000159001000 |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 行政许可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2 | 11632127MB0N46181U4630104010000 | 企业投资总投资5000万元以下其他社会事业项目核准 | 行政许可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3 | 11632127MB0N46181U4630104011000 | 企业投资农村公路独立桥梁中属于小桥（8米≦多孔跨径总长≦30米或5米≦单孔20米）项目核准 | 行政许可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4 | 11632127MB0N46181U4630104021000 | 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政府投资项目申请使用投资补助，总投资额不足1000万元的项目；使用省级资金，总投资额不足1000万元，且省级资金比例低于50%的项目；各市、州使用本级资金且总投资在5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各类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审批 | 行政许可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5 |  | 使用政府性资金投资或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总投资500万元以下的小型水利项目核准 | 行政许可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  |
| 6 | 11632127MB0N46181U4630104009000 | 企业投资非跨县总投资5000万元及以下的农村公路、资源开发性公路建设项目核准 | 行政许可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  |
| 7 | 11632127MB0N46181U4630104007000 | 各类培训班、学前教育、城镇居民生活垃圾费、城镇污水处理费、机动车停放服务价格、城镇公交车票价、出租车票价、城镇住宅物业收费审批 | 行政许可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15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5638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  |
| 8 | 11632127MB0N46181U4630104022000 | 各级有关部门批准的可研批复总投资额不足500万元的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政府投资项目，不再进行初步设计和概算审批，可直接根据可研批复进行施工图设计 | 行政许可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15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9 | 11632127MB0N46181U4630204003000 | 粮食收购者未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的，粮食收购者被售粮者举报未及时支付售粮款的，粮食收购者违反本条例规定代扣、代缴税、费和其他款项的，从事粮食收购、销售、储存、加工的粮食经营者以及饲料、工业用粮企业未建立粮食经营台账，或者未按照规定报送粮食基本数据和有关情况的，接受委托的粮食经营者从事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未执行国家有关政策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青海行政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青海省人民政府令第31号 2010.12.29修正）第5条、第7条相关规定，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等活动时，接受或者索取贿赂、徇私舞弊或者渎职、非法干预粮食经营者正常经营活动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10 | 11632127MB0N46181U4630204004000 | 粮油仓储单位的名称不符合《粮油仓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条件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青海行政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青海省人民政府令第31号 2010.12.29修正）第5条、第7条相关规定，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等活动时，接受或者索取贿赂、徇私舞弊或者渎职、非法干预粮食经营者正常经营活动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11 | 11632127MB0N46181U4630204006000 | 粮油仓储单位不具备《粮油仓储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条件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青海行政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青海省人民政府令第31号 2010.12.29修正）第5条、第7条相关规定，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等活动时，接受或者索取贿赂、徇私舞弊或者渎职、非法干预粮食经营者正常经营活动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12 | 11632127MB0N46181U4630204008000 | 粮油仓储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向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或者备案内容弄虚作假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青海行政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青海省人民政府令第31号 2010.12.29修正）第5条、第7条相关规定，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等活动时，接受或者索取贿赂、徇私舞弊或者渎职、非法干预粮食经营者正常经营活动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13 | 11632127MB0N46181U4630204009000 | 从事粮食收购、加工、销售的经营者的粮食库存低于规定的最低库存量和超出规定的最高库存量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青海行政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青海省人民政府令第31号 2010.12.29修正）第5条、第7条相关规定，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等活动时，接受或者索取贿赂、徇私舞弊或者渎职、非法干预粮食经营者正常经营活动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14 | 11632127MB0N46181U4630204010000 |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粮食收购资格许可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青海行政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青海省人民政府令第31号 2010.12.29修正）第5条、第7条相关规定，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等活动时，接受或者索取贿赂、徇私舞弊或者渎职、非法干预粮食经营者正常经营活动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15 | 11632127MB0N46181U4630204011000 | 粮食经营者未按照本条例规定使用粮食仓储设施、运输工具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青海行政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青海省人民政府令第31号 2010.12.29修正）第5条、第7条相关规定，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等活动时，接受或者索取贿赂、徇私舞弊或者渎职、非法干预粮食经营者正常经营活动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16 | 11632127MB0N46181U4630204012000 | 粮油仓储单位违反本办法有关粮油出入库、储存等管理规定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青海行政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青海省人民政府令第31号 2010.12.29修正）第5条、第7条相关规定，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等活动时，接受或者索取贿赂、徇私舞弊或者渎职、非法干预粮食经营者正常经营活动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17 | 11632127MB0N46181U4630204017000 | 粮食收购者有未按照规定告知、公示粮食收购价格或者收购粮食压级压价，垄断或者操纵价格等价格违法行为的处罚 | 行政处罚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青海行政工作人员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青海省人民政府令第31号 2010.12.29修正）第5条、第7条相关规定，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等活动时，接受或者索取贿赂、徇私舞弊或者渎职、非法干预粮食经营者正常经营活动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18 | 11632127MB0N46181U4630604001000 | 对被稽察单位违反建设项目建设和管理规定的项目稽查 | 行政检查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国务院令第495号，2007.6.1）相关规定,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实施行政审批过程中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玩忽职守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19 | 11632127MB0N46181U4630704003000 | 涉案财物价格认定（含涉纪、涉税等财物价格认定） | 行政确认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依据《公务员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有关追责情形进行责任追究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20 | 11632127MB0N46181U4631004004000 | 制定地方定价目录内商品和服务价格 | 其他行政权力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21 | 11632127MB0N46181U4631004005000 | 创业投资企业备案 | 其他行政权力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22 | 11632127MB0N46181U4631004006000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 其他行政权力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23 | 11632127MB0N46181U4631004007000 | 价格争议调解处理 | 其他行政权力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2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20260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24 | 11632127MB0N46181U4631004008000 | 创业投资项目备案 | 其他行政权力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
| 25 | 11632127MB0N46181U4631004012000 | 非工业生产性项目备案 | 其他行政权力 | 企业法人 | 县发改局 | 向社会公开 | 无 | 有限期30个工作日 | 有限期10个工作日 | 《行政许可法》第74条　第七十四条行政机关实施行政许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或者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二）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不予行政许可或者不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三）依法应当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未经招标、拍卖或者考试，或者不根据招标、拍卖结果或者考试成绩择优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 | 0972-8713546 | 0972-8712443 | 单位办公室,工作日,办公室 | 区县级 |  |